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shi Minan Holdings Limited

中食民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3)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本公告乃由中食民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1)條作出，內容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第三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以(i)使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反映並符合最新監管規定(包括上市規則的最新規定)，內容涉及擴大的無紙化上市制度、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發布公司通訊及上市規則下的新庫存股份制度；(ii)賦予本公司靈活性，得以實體會議、電子會議或混合會議形式召開及舉行股東大會，並就相關會議程序作出規定；(iii)就以電子方式支付公司行動所得款項及接受電子指示作出規定；及(iv)進行若干其他後續及／或內部管理修訂(統稱「**建議修訂**」)。

就建議修訂而言，董事會建議採納已納入建議修訂之本公司第四次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之全部內容(「**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一項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的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之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適當時候刊發及／或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食民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雷

香港，2026年5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雷先生、蔡文豪先生及吳蒙蒙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李曉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回春先生、高岩先生及吳國勇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zhongshiminanholdings.com>。